

109 學年度校園災害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

組別	職務	姓名	職稱	負責工作
指揮官		陳澤民	校長	☐ 負責指揮、督導、協調。 ☐ 依情況調動各分組間相互支援。
指揮官代理人		張玉鳳	教務主任	☐ 於校長不在學校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時，擔任指揮官之任務。
發言人		謝中輝	學務主任	☐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。 ☐ 呈報上級主管相關通報事宜。 ☐ 襄助指揮官指揮、督導及協調等事宜。
搶救組 (滅火班)	組長	陸金濤	補校主任	☐ 平時急救常識宣導。 ☐ 檢修與保養救災相關裝備。 ☐ 受災教職員工生之搶救及搜救。 ☐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。 ☐ 協助疏散未能及時避難之教職員工生。 ☐ 關閉校區總電源及瓦斯。 ☐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。 ☐ 毀損建築物與設
	組員	王人禎、吳大維 陳淑玲、林逸涵 林柏嘉、何明時 周芳俞、劉芬芬 徐惠玲、邱睿怡 陳智昌、郭雪英 陳志遠、黃靖貽 張淑美、陳姿樺 塗永樑、陳玉瑩 蔡瑞華	教師(補校、數自藝健綜領域專任)	

組別	職務	姓名	職稱	負責工作
				施之警示標誌。 ☐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。 ☐ 如發生火災，研判火勢，必要時使用滅火器、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工作。
通報組 (通報班)	組長	張玉鳳	教務主任	☐ 通報地方救災、治安、醫療及聯絡有關人員等，並請求支援。 ☐ 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(教育局處)、縣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、鄉/鎮/市/區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，已疏散人數、收容地點、災情等。 ☐ 負責蒐集、評估、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、資源與狀況發展的資訊。 ☐ 回報災情狀況。 ☐ 啟動社區志工與家長協助。 ☐ 學生家長必要之緊急聯繫。
	組員	陳靜芳、李秀娟 方毓鴻、潘兆平 張立業、黃室駿 賴雅琴、陳素梅 趙惠玲、葉力瑋 黃勝茂、劉麗嬌 王佩玲、葉俊慶 江博熙、方琪玲 管之瑜	教師(教務處、國英領域專任)、職員	
避難引導	組長	方素娥	訓育組長	☐ 依據不同災害之

組別	職務	姓名	職稱	負責工作
組 (避難引導班)	組員	蘇怡方 陳學明、曾旨堅 陳又華、柯伶宜 劉姿杏、鍾侑勳 魏敏如、盧正如 沈志龍、沈琴仙 袁金玉、陳建良 盧奕利、高志輝 林子玲、簡淑瓊 李曉萱、劉元璞 林靜雪、卻梓淇 吳明惠、李灝銘 許芸云、張婕妤 陳琦君、吳淑音 蘇澤芬、莊啟志 湯佩瑜、張蕙芳 陳彥君、陳淑美 楊愛琪、傅莉芬 簡碧萱、李雅玫 侯怡如、侯筱珉 吳怡萱、陳靜媛 王敏蕙、羅月美 鄭宜蘋、梁正雄	教師(學務處、導師)、職員	應變原則，協助教職員工生進行第一時間的避難。 ☐ 於適當時機，協助教職員工生緊急疏散至集結點。 ☐ 避難人數清點確認。 ☐ 維護教職員工生及集結點安全。 ☐ 進行必要的安撫。 ☐ 視災情變化，引導教職員工生移動、避難與安置。 ☐ 隨時清查教職員工生人數與安全狀況，並回報或申請救護車支援。 ☐ 在集結地點設置服務臺，提供協助與諮詢。 ☐ 學生領回作業。
安全防護組 (安全防護班)	組長	楊雅琪	總務主任	☐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。 ☐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，協助發放生活物資、糧食及飲用水；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、造冊、保管及分配。 ☐ 協助設置警示標
	組員	黃俊憲、邱森德 張瑞村、魏明新 楊雅婷、賴俞欣 鄭雅安、蘇素玫 林宜靜、莊佳伶 施明雄、林蕙雯 林淑善、陳瑞賜 陳振華、李萬育	教師(社科領域專任)、職員(總務處)、保全	

組別	職務	姓名	職稱	負責工作
				誌及交通管制。 ☐ 協助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。 ☐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。 ☐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。 ☐ 確認停班、停課後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。 ☐ 防救災設施操作。
緊急救護組 (救護班)	組長	劉理枝	輔導主任	☐ 設立醫護站。 ☐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。 ☐ 登記傷患姓名、班級，建立傷患名冊。 ☐ 緊急基本急救、重傷患就醫護送。 ☐ 情緒支持、安撫及心理輔導。
	組員	劉慧文、邱琪芳 林月卿、蔡淑芬 李正芳、鄭佩佩 徐霈真、彭垂沅 曾佩筠、洪月燕 李婕妤、孫義芬 黃國斌、鍾愛蓓 呂如婷、賴宛余 盤怡均、賴奕銘 謝鈺濠、劉婉亭 謝欣燕、林玉靜	人會主任、護理師、社工師、教師 (輔導室、專輔、特教) 職員	

- 註：1. 「緊急應變小組」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，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。
2. 學校得視需求增減組別，惟應同時符合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。
3. 學校得視情況，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。
4. 各組組長不在學校或無法履行職務者，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。